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开展 2027-2029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省属企业科协、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科协、省级医院科协：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创新浙江、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战略部署，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培养、造就一批我省高层次科技创新青年后备人才队伍，根据《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开展 2027-2029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以下简称“青托项目”）。现将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省科协通过申报评审方式遴选确定一批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和高校科协、省属企业科协、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科协、省级医院科协（以下简称“基层组织”）作为本项目实施单位，并依托项目实施单位遴选一批具有优秀学术科研潜质的青年人才，给予连续三年具有科技社团特色的托举服务，为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科技强省、助力我省共富示范区建设培养后备科技人才力量。

二、托举对象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恪守科研诚信规范，具有优良学风。

2.有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历（在企业工作且业绩突出的可放宽至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年龄在32周岁（1995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以下，女性或医学领域的被托举人年龄可适当放宽2岁，在浙江省内工作的中国籍公民；

3.聚焦“315”科技创新体系和“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部署，在自然科学类、工程与技术科学类、农业科学类、医学科学类及交叉学科具有发展潜质的基层一线青年科技工作者；

4.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

5.未曾入选省级及以上人才计划。

三、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为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和基层组织。各申报单位根据符合申报条件的青年科技人员数量、自身托举培养能力、自筹资金能力等实际情况，遴选推荐相应的托举对象。具体要求如下：

1.制定完善的遴选方案以及三年培养周期方案。

2.为托举对象联系、落实培养导师（至少1名具有相同或相近研究领域的高层次专家），对托举对象的学术成长与发展路径进行指导。每位培养导师在同一个培养周期内只能托举1名“青托项目”入选者。

3.具有一定的自筹资金能力，用于资助托举对象在三年培养

周期内每人不低于 5 万元的经费保障。

4.单位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省级学会在近三年年检中均为“合格”。

四、步骤安排

1.项目申报。申报单位（省级学会和基层组织）严格按照托举对象条件组织开展托举对象遴选推荐工作，并制定培养目标和实施方案，向省科协进行申报。

2.项目评审。省科协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选出项目实施单位及托举对象。

3.项目公示。项目实施单位名单及托举对象在省科协官方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

4.签订协议。省科协与项目实施单位签署项目协议书，作为项目管理和项目总结验收的主要依据。

5.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协议书》、项目实施方案和培养方案要求，开展托举对象培养、服务工作，做好托举对象成长过程的跟踪记录，优化考核流程，接受省科协的监督指导。

6.验收和结项。项目实施单位按要求按时完成项目结项。省科协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结项报告，适时组织评估验收。

五、有关要求

1.2027-2029 年度省科协托举总名额 200 名左右。省级学会、省属企业科协和高校科协每个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 2 名（5A 级

省级学会每个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3名，双一流高校科协每个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6名），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科协、省级医院科协每个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1名。同一候选人不可同时通过两个或以上渠道推荐。

2.各申报单位应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开展遴选推荐，为被托举人提供相应的资助经费，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3.申报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申报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

4.申报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六、申报方式

1.候选人登录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管理系统（<http://115.238.84.53:36789/ccpkexie>），点击个人登录，浙里办扫码登录，完善个人信息后按要求在线填写《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申报书》，上传相关附件材料，提交至申报单位。

2.申报单位登录系统，在线审核候选人材料，并补充填写申报材料，提交省科协，同时上传推荐工作报告和推荐汇总表（均需签字盖章），完成申报。

推荐工作报告内容包括宣传动员、遴选方式、评审情况等。

3.账号获取方式：候选人通过浙里办扫码登录，省级学会和基层组织凭账号和密码登录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

管理系统（<http://115.238.84.53:36789/ccpkexie>），将单位全称发送至邮箱：zjskxqt@163.com，获取登录账号及密码。

4.系统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0 日，《操作指南》见申报系统（首页）。

七、联系方式

省科技服务中心：陈舒琪 0571-85171632

省科协组织人事部（人才工作处）：毛芸芸 0571-85178033

系统技术支持：王楠 0571-85151402

附件：1.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申报书

2.2027-2029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
候选人推荐汇总表

